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7-085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收购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增资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威腾”、“上市公司”或“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25,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深圳市瀚瑞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瑞德”）及赵泉勇、李婉露、唐慧斌、吴素娟、罗德祥、陈健、邹红生、董希久、唐洲卿、何建中（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林亿威”）**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股权转让完成后，英威腾承诺，普林亿威 **100%**股权工商变更至英威腾名下之日起 3 个月内向普林亿威增资 5,000 万元。

深圳市瀚瑞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及赵泉勇、李婉露、唐慧斌、吴素娟、罗德祥、陈健、邹红生、董希久、唐洲卿、何建中承诺：普林亿威 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 1,500 万元；2018 年净利润不低于 3,000 万元；2019 年净利润不低于 5,500 万元。

本次交易经英威腾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完成后，普林亿威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背景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是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零部件之一。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包括驱动电机在内的上游零部件市场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背景下，销售单一产品附加值低、可替代性强等弊端逐步显现，核心零部件生产企业纷纷积极寻求纵向整合、并购，提升自身集成能力，以达到降低成本，增强利润的目的。作为新能源汽车电控产品提供商，英威腾通过投资手段补充驱动电机产品，完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是公司发展现有业务，实现战略目标的重要途径。

本项目拟全资收购新能源汽车电机生产企业，整合标的企业研发技术与生产能力，与公司电控业务相互补充协同，形成电驱电控一体化解决方案。

（二）交易目的

1、新能源汽车电机市场容量巨大，产业增速平稳

2016年新能源汽车生产51.7万辆，销售50.7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51.7%和53%，实现平稳增长。根据“十三五”规划提出的年产销目标测算，规划期间我国新能源车年均增速可稳定达到40%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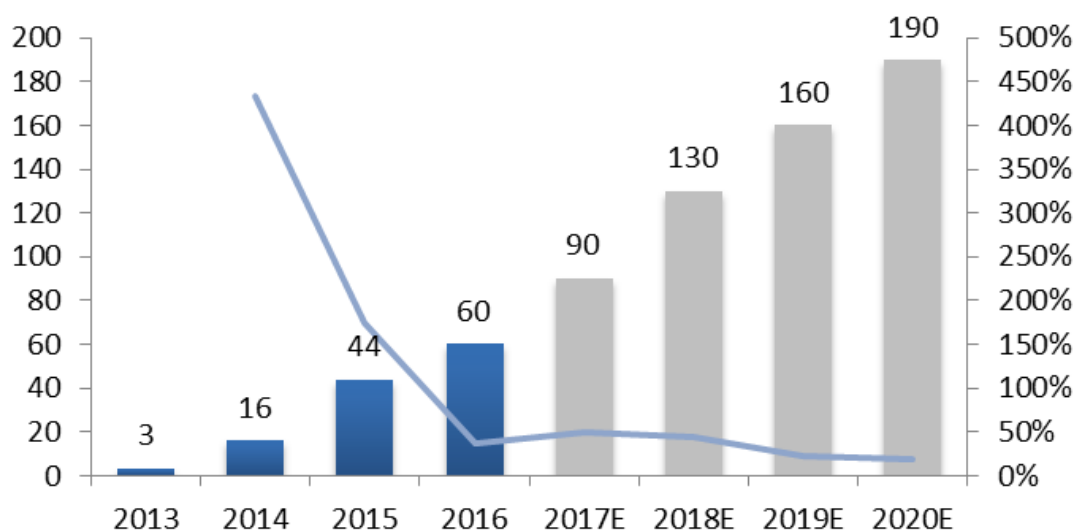
电机系统作为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重要一环，其技术、制造水平直接影响整车的性能和成本。目前，国内在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领域的自主化程度仍远落后于电池。随着国内电机电控系统产业链的逐步完善，国产化率逐步提高，电机市场增速将超过新能源汽车整车市场的增速。

根据《“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预测，2017年新能源汽车总销量可达到75万辆，其中乘用车和专用车提供了主要增量部分。由此测算，2017至2020年，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市场规模将从240亿元上升至480亿元。因此，从行业增长角度看，项目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利润空间较大。

2、乘用车、专用车恢复性增长，永磁电机显著受益

永磁电机是新能源汽车市场的主流，占有率已达95%以上。绝大多数企业均采用的是稀土永磁电机作为驱动系统。

2016年新能源汽车行业永磁同步电机市场规模约60亿元，同比2015年增长36%。预计2017年新能源汽车永磁同步电机市场规模约90亿元，未来四年永磁同步电机市场规模累计将达550亿元，增幅均超15%。



新能源汽车永磁同步电机市场规模预测（亿元）（资料来源：第一电动汽车网）

2017年新能源汽车补贴调整政策最终落地，中央补贴下调约20%，地方补贴不高于中央补贴的50%，整体判断乘用车、专用车影响小于客车。政策驱动下，市场和行业的热点将迅速发生切换，乘用车专用车供应链企业将迅速受益。我国2017年第一批新能源汽车推荐目录共185款车型中，有150款车型搭载了永磁同步电机，占比81%，永磁同步电机占据绝对市场优势。2017年专用车将成为拉动新能源汽车市场整体上升的主要力量，适用乘用车、专用车的小体积、高功率的永磁电机市场需求将得到放大。

3、同行业加速布局，新能源汽车电机业务获利明显

由于成本压力的推动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很多新能源汽车电控领域的上市公司近年来都在寻求横向整合，争相布局新能源汽车电机或动力总成，加速电动车行业布局。目前来看，单一产品企业毛利低、收入增速下降趋势越发明显，而已

布局电机业务、整合系统集成企业通常利润率较高，市场占有率扩大，增长势头强劲。

4、普林亿威具备的优势

（1）产品技术优势突出

普林亿威成立以来专注于新能源汽车电机研发生产，有较为深厚的技术沉淀和相应的人才储备，自主研发的永磁驱动电机等产品优于同行业其他产品，并且利用产学研合作模式持续进行技术攻关，有较强的产品技术优势。

（2）产业链协同优势显著

普林亿威在电机领域具有较强专业性，而在电控领域较弱，与公司现有产业链形成互补，二者合作能够较好地形成协同效应，产生1+1>2的效果。普林亿威与多家新能源汽车整车企业和平台紧密合作，在市场渠道方面与英威腾产品终端客户具有高度一致性，能够更好地发挥协同优势。

（3）发展潜力较大

普林亿威有自身独特的产品和技术优势，在区域范围内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影响力。采用大平台合作销售模式，未来发展潜力大。

（三）本次交易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7年8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现金收购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增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的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实施本次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的权限，且未超《上市规则》中列明的相关标准，因此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2017年8月28日，公司与瀚瑞德及赵泉勇、李婉露、唐慧斌、吴素娟、罗德

祥、陈健、邹红生、董希久、唐洲卿、何建中等10名自然人签署了《关于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之收购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后一致同意，普林亿威100%股权的总对价即本次交易对价为25,000万元。普林亿威的交易价格由英威腾根据瀚瑞德关于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沟通函、经英威腾对普林亿威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估值25,097.90万元的价值基础上，各方协商确定。

以上交易完成后，英威腾承诺：普林亿威100%股权工商变更至英威腾名下之日起3个月内向普林亿威增资5,000万元。

（五）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业绩补偿

1、根据普林亿威编制的盈利预测，交易对方承诺普林亿威未来三年（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考核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以下目标（以下简称“普林亿威业绩目标”）：

2017年：1,500万元；

2018年：3,000万元；

2019年：5,500万元。

“考核净利润”（上下同）：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较低者为计算依据；计算所采用数值应取自英威腾指定的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2、各方同意，在业绩承诺期内普林亿威实现的净利润按照如下原则计算：

（1）普林亿威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与英威腾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2）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英威腾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否则，业绩承诺期内，未经普林亿威董事会批准，不得改变目标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3）净利润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英威腾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会计准则出具的普林亿威审计报告为准。

3、普林亿威应在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各会计年度结束后，由

英威腾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各方同意普林亿威业绩承诺期考核净利润低于普林亿威业绩目标，交易对方应对英威腾进行补偿，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拟购买标的资产交易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已补偿金额不退回。

4、由于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分四期支付，第二期至第四期支付时英威腾有权从股权转让价款中扣除当期业绩补偿金额（如有）。如股权转让价款不足以扣除的，交易对方应在收到英威腾补偿通知之日起5日内以自筹资金补足差额并支付至英威腾指定帐户。

5、如果普林亿威2017-2019年度实际实现的考核净利润高于2017-2019年度承诺业绩目标的，超出部分（即2017-2019年度普林亿威实际考核净利润-2017-2019年度承诺业绩目标合计数）的70%由英威腾奖励给瀚瑞德。相关奖励（扣税后）应在2019年普林亿威《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形式一次性支付给瀚瑞德。但无论如何，上述业绩奖励的金额不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20%，即5,000万元。

（六）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英威腾与普林亿威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根据《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关联方认定的相关规则，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收购协议》，本次交易普林亿威10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25,000万元，本次交易中，交易的成交金额、普林亿威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额均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任一标准，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瀚瑞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瀚瑞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607845M
法定代表人：	董丹舟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2 日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策划；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结构表：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认缴比例
1	余金玉	780.00	26.00%
2	董丹舟	600.00	20.00%
3	梁颖	390.00	13.00%
4	王亚宁	360.00	12.00%
5	石春兰	360.00	12.00%
6	甘文文	360.00	12.00%
7	金梅根	150.00	5.00%
合计		3,000.00	100.00%

（二）赵泉勇

赵泉勇，身份证号码为：1302031938****，住址：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

（三）李婉露

李婉露，身份证号码为：5101311976****，住址：西藏乃东县。

（四）唐慧斌

唐慧斌，身份证号码为：1101081965****，住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五）吴素娟

吴素娟，身份证号码为：4403011946****，住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六）罗德祥

罗德祥，身份证号码为：4415231969****，住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七）陈健

陈健，身份证号码为：3424011972****，住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八）邹红生

邹红生，身份证号码为：4304211966****，住址：湖南省衡阳县。

（九）董希久

董希久，身份证号码为：2301031956****，住址：哈尔滨市道外区。

（十）唐洲卿

唐洲卿，身份证号码为：4329221970****，住址：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

（十一）何建中

何建中，身份证号码为：1102281979****，住址：北京市朝阳区。

三、普林亿威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936892530749
法定代表人：	李皖赣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5 月 13 日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唐山市高新区荣华道 42 号
经营范围：	永磁电机及控制器、电动车控制系统及配件、专用设备及配件研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永磁电机及控制器修理、安装及相关产品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限备案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比例
1	深圳市瀚瑞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331.25	53.25%
2	赵泉勇	443.75	17.75%

3	李婉露	150	6%
4	唐慧斌	100	4%
5	吴素娟	100	4%
6	罗德祥	100	4%
7	陈健	75	3%
8	邹红生	50	2%
9	董希久	50	2%
10	唐洲卿	50	2%
11	何建中	50	2%
合计	—	2,500	100%

（三）历史沿革

2009年5月13日，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公司股东赵泉勇、赵剑宏，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

2009年8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赵剑宏将其在公司的出资350万元转让给珠海锂源投资有限公司，赵泉勇将公司75万元出资转让给赵剑宏。

2010年5月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珠海锂源投资有限公司将其在公司的出资350万元转让给赵剑宏。

2010年12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900万元。

2015年7月2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赵剑宏将其在公司的出资765万元转让给深圳市国沃通新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赵泉勇将公司135万元出资转让给深圳市国沃通新能源物流有限公司，公司类型由有限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2015年8月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深圳市国沃通新能源物流有限公司将其在公司的出资225万元转让给赵剑宏，公司类型由一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变更为法人合资。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深圳市国沃通新能源物流有限公司将其在公司的出资675万元转让给深圳市瀚瑞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同时公司注册资本由900万元增至2,500万元。

（四）主营业务

普林亿威主要产品包括：永磁电机及控制器、电动车控制系统及配件等。

普林亿威是一家永磁电机及控制器、电动车控制系统及配件研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民营企业，在行业内有一定知名度。自主研发的永磁驱动电机、驱动桥系统等产品优于同行业其他产品，已获国家专利35个，对提升电动车驱控解决方案有较强的支撑能力。

普林亿威与中科院、沈阳工业大学、吉林大学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合作，在电机、控制器、变速箱等电动汽车核心零部件领域展开关键技术攻关，奠定了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地位。普林亿威已与一汽集团、东风特汽、山西大运、威海广泰等多家车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奠定了一定的市场基础，未来有望快速提升行业和市场地位。

（五）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5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93,436,795.71	80,043,005.05
非流动资产	12,721,471.51	5,993,146.43
资产合计	106,158,267.22	86,036,151.48
流动负债	86,457,236.54	68,342,025.88
非流动负债	2,006,741.59	1,649,920.66
负债合计	88,463,978.13	69,991,946.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94,289.09	16,044,20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158,267.22	86,036,151.48
项目	2017 年 1-5 月	2016 年
营业收入	45,159,059.69	75,365,287.25
营业利润	1,896,459.80	7,312,455.28
利润总额	1,820,526.98	7,487,969.28
净利润	1,650,084.15	6,528,034.93
项目	2017 年 1-5 月	2016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553.92	-14,709,13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5,021.80	-658,84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17.23	5,961,455.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3,550.65	-9,406,519.0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730.62	995,281.27
--------------	------------	------------

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7]007598号），发表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2、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 年 5 月 31 日	2016 年
资产负债率	83.33%	81.35%
毛利率	18.16%	24.51%
净利润率	3.65%	8.66%
净资产收益率	9.33%	40.69%

四、《收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中《收购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以下所涉及到的甲方指“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乙方指“深圳市瀚瑞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及赵泉勇、李婉露、唐慧斌、吴素娟、罗德祥、陈健、邹红生、董希久、唐洲卿、何建中”，乙方1指“深圳市瀚瑞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一）本次交易的方案

1、英威腾以现金总价**25,000**万元购买乙方合计持有的普林亿威**100%**股权，乙方各主体自愿放弃普林亿威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优先购买权。本次交易完成（即普林亿威**100%**股权变更至英威腾名下）后，普林亿威将成为英威腾的全资子公司。

2、本次交易完成后，英威腾将进一步向普林亿威增资**5,000**万元。

（二）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及作价

1、各方同意，英威腾以现金方式购买乙方合计持有的普林亿威**100%**股权，即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本次交易完成后，英威腾持有普林亿威**100%**股权，普林亿威成为英威腾全资子公司。

2、各方同意，普林亿威的交易价格由甲方根据乙方1瀚瑞德《关于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沟通函》、经甲方对普林亿威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估值**25,097.90**万元的价值基础上，经各方协商确定。

参考上述股权估值结果并经各方充分协商后一致同意，普林亿威**100%**股权的总对价即本次交易对价为**25,000**万元。

（三）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

各方约定，本次交易对价**25,000**万元由英威腾按照交易对方在交割日（即普林亿威**100%**股权工商变更登记至英威腾名下之日）所持有的普林亿威的股权比例，分四期分别支付给交易对方。

（1）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普林亿威**100%**股权工商变更至英威腾名下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英威腾向交易对方支付人民币**15,000**万元。按照交易对方在交割日各自持有普林亿威的股权比例分别支付至交易对方各自指定的银行账户中。

（2）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自英威腾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普林亿威**2017**年度《审计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英威腾向交易对方支付人民币**3,000**万元，由英威腾按照交易对方在交割日各自持有普林亿威的股权比例分别支付至由交易对方各自指定的银行账户中。

（3）第三期股权转让价款：自英威腾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普林亿威**2018**年度《审计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英威腾向交易对方支付人民币**3,000**万元，由英威腾按照交易对方在交割日各自持有普林亿威的股权比例分别支付至由交易对方各自指定的银行账户中。

（4）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自英威腾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普林亿威**2019**年度《审计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英威腾向交易对方支付人民币**4,000**万元，由英威腾按照交易对方在交割日各自持有普林亿威的股权比例分别支付至由交易对方各自指定的银行账户中。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增资

英威腾承诺：普林亿威**100%**股权工商变更至英威腾名下之日起**3**个月内向普林亿威增资**5,000**万元。

（五）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及补偿

1、根据普林亿威编制的盈利预测，乙方承诺普林亿威未来三年（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考核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以下目标（以下简称“普林亿威业绩目标”）：

2017年：1,500万元；

2018年：3,000万元；

2019年：5,500万元。

“考核净利润”（上下同）：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较低者为计算依据；计算所采用数值应取自甲方指定的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2、各方同意，在业绩承诺期内普林亿威实现的净利润按照如下原则计算：

（1）普林亿威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与英威腾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2）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英威腾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否则，业绩承诺期内，未经普林亿威董事会批准，不得改变目标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3）净利润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甲方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会计准则出具的普林亿威审计报告为准。

3、普林亿威应在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各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英威腾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各方同意普林亿威业绩承诺期考核净利润低于普林亿威业绩目标，乙方应对英威腾进行补偿，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拟购买标的资产交易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已补偿金额不退回。

4、由于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分四期支付，第二期至第四期支付时甲方有权从股权转让价款中扣除当期业绩补偿金额（如有）。如股权转让价款不足以扣除的，乙方应在收到英威腾补偿通知之日起5日内以自筹资金补足差额并支付至英威腾指定帐户。

5、如果普林亿威2017-2019年度实际实现的考核净利润高于2017-2019年度承诺业绩目标的，超出部分（即2017-2019年度普林亿威实际考核净利润

-2017-2019年度承诺业绩目标合计数）的70%由英威腾奖励给乙方1。相关奖励（扣税后）应在2019年普林亿威《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形式一次性支付给乙方1。但无论如何，上述业绩奖励的金额不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20%，即5,000万元。

五、涉及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事项，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

1、市场增长和成本推动，产业链整合成为趋势

在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的情况下，市场化竞争日趋激烈，电机电控系统受到来自上游原材料和下游整车的双向成本压力，综合毛利率均出现下滑趋势。具备电机、电控甚至动力总成集成能力的企业将获得显著的成本竞争力。因此，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上各企业，尤其是核心零部件企业都在积极寻求纵向整合、并购，提升自身集成能力，达到降低成本，增强利润的目的。

2015年以来，电机电控行业已经进入存量竞争的阶段，随着兼并重组的不断进行，行业集中程度将会提高。新能源汽车电机作为新兴行业，技术和经验上的积累尤为重要，行业新进入者如果选择自主研发，将错过行业快速发展的黄金时期。因而资源整合和存量竞争将是未来的主要趋势，强强联手的龙头企业胜出的可能性最大。

英威腾掌握新能源汽车电控领域核心技术，拥有电机主控制器、辅助控制器、DC-DC转换器等产品，为了应对制造业劳动力成本上升、附加值低和同质化竞争的诸多不利因素，在越发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足，公司需寻求第三方企业合作，补充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相关产品和技术，推动产业链整合，实现新能源汽车电驱、电控驱一体化战略目标。

2、强化新能源汽车电机技术储备，整合驱动系统集成能力

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包括电机和电机控制器两大部分，电机属于重资产领域，而电机控制器则属于轻资产领域，两个领域之间的本身的相关性较低，分开制造很容易造成配套上的不契合，因而电驱动系统领域的其中一个发展趋势即为产业整合，电机控制器厂商和电机厂商互相跨界整合。公司目前掌握新能源汽车电控领域核心技术，在新能源汽车电机领域技术仍然缺失。公司需要通过积极发展整体系统解决方案以提升核心竞争力，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合理对外投资，推动资源整合，发挥多元化经营优势。

本次合作项目的主要目的在于补充公司电动汽车产业链上的重要一环，完成对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的技术储备，整合驱动电机系统集成能力，打造一体化解决方案。此次战略合作将利用标的公司的永磁驱动电机技术和丰富的量产经验，吸收合作方技术团队核心优势，结合英威腾现有的驱动控制技术，强强联合，有利于形成整体的解决方案；另外，驱动电机与控制器等产品同属于电动汽车使用强关联产品，在终端有客户一致性，有利于整体的市场拓展和销售提升。

3、深耕新能源汽车领域，提高行业竞争力与知名度

目前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行业尚未形成清晰稳定的市场格局。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分工细化，第三方供应商提供电机、电控、动力总成的比重将逐步上升。这为公司布局新能源汽车电机市场提供了良好机遇。

近两年来，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电控领域获得良好的业绩表现，并取得一定的市场份额与知名度；目前公司在充电桩市场的开拓与投资也初见成效。为顺应产业发展趋势，推进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着手布局新能源汽车电机市场，进一步深耕新能源汽车领域，借助电控产品已有的市场优势，强化英威腾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一方面，本项目可充分利用公司资金优势及在电动汽车驱动控制领域的技术优势，借助现有营销服务网络、客户资源、市场地位及品牌影响力，吸收项目方优质技术、市场渠道及生产经验，增强公司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控力度，把握技术与产品的研发方向，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系列，健全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业务覆盖范围，提高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市场份额和市场地位。

另一方面，本次项目合作进一步推进了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业务板块的战略目标的实现，同时为表现良好的电动车驱控业务再添一翼，预计带来更高的利润增长，有效提高公司的行业竞争优势与持续盈利能力，为公司股东带来持续、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及对策

1、 市场风险

目前电驱动行业企业数量众多，涉及电机电控的上市公司就有近50家。随着产能的快速上量，行业存在竞争加剧的风险。另一方面，尚无任何企业能对市场实现控制或垄断，企业市场集中度较小；此外，电机、电控企业处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中游，在产能足够的情况下，企业将同时受到来自上游原材料及核心零部件企业，和下游整车企业的双向成本压力。

因此，公司需要利用在技术、市场、资金、渠道等方面的优势，集中资源，加大投入，在形成规模优势的同时，通过一系列整体解决方案迅速取得市场优势，获取与行业领先客户的合作机会，树立在新能源汽车电机领域的影响力。

2、政策风险

2016年12月，国家财政部发布《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中央财政补贴的标准在2016年的基础上退坡20%，加上地方补贴不高于中央补贴的50%的附加条款，总体下调幅度将达到30%以上。整车企业补贴的下滑，上游电机、电控市场的利润空间在电池之后也势必将遇到下行压力。另外，目前新能源汽车行业一定程度上依赖于车辆牌照和摇号政策的扶持，未来可能面临扶持力度下降等政策风险，从而影响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销量。

面对国家层面政策的不确定局面，公司需要迅速组建自身优势，占领有利市场地位，培养稳定的客户群体，并通过不断创新适应市场化发展趋势，积极应对政策变动带来的不确定性。

3、 资金风险

由于新能源汽车电机属于重资产类项目，项目前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基

础设备建设、研发及生产设备采购、产品开发等，因此在资金周转过程中可能会由于难以预料或无法控制的因素作用导致资金链断裂，对企业资金实际收益率产生影响。新能源汽车电机产品验证周期和维保时间要求均较长，加之行业回款周期较长，因此需要充足的投资资金和后期资金管理的保障。

公司要合理估算前期投资资金，明确资金使用目的，及时跟进资金使用情况；另外，需要加强后期资金管理，合理编制资金预算，强化决策与经营分析能力，确保资金良性运作，防范财务风险的发生。

4、技术风险

公司尚需与项目合作方就驱动系统相关技术、产品集成及配套进行研究开发，其中研制、开发、投放市场、客户反馈、产品改进与升级都具有较长一段周期。同时，电动车驱动系统产品的定制化可能需要投入较多研发资源。此外，技术创新本身具有一定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技术人员的融合、生产过程的管理、生产工艺的制订等过程都具有不确定性。

为此，需要通过完整深入的市场调研，做好细分市场选择和产品规划，利用公司现有技术优势，扩大市场占有率。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收购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有利于公司优化产业布局、增强电动汽车驱控整体解决方案能力建设、拓展业务范围，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公司本次交易价格定价客观、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此次收购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之收购协议》。

- 4、《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7]007598号）。
- 5、《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之法律尽职调查报告》。
- 6、深圳市瀚瑞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沟通函》。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8日